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07年4月18日在东莞市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6名（其中独立监事2名），实到监事6名（其中独立监事2名）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0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还须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06年度财务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还须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06年度利润分配和分红派息预案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股改承诺及2006年度的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需要，董事会建议的利润分配预案是：本年度按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母公司净利润75095.76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0%，金额为7,509.58万元、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25%，金额为18,773.94万元。根据股利分配孰低原则，按照国际会计准则审计的净利润69,211.4万元，扣除法定盈余公积7,509.58万元，加上上年结转29,638.9万元的未分配利润，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总额为91,340.72万元。董事会建议的分红派息预案为：A股每10股派人民币1.8元（含税），B股每10股派人民币1.8元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还须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还须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06年年度报告〉和〈2006年年度报告摘要〉的议案》。

六名监事（包括两名独立监事）一致认为：《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〈2006年年度报告〉和〈2006年年度报告摘要〉》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所载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董事会在审议、表决该项议案时，未发现董事会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本议案还须提交200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本议案经6名监事投票表决通过，其中：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二00七年四月二十日